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63/19-20(03)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LC Paper No. CB(2)63/19-20(03)
(Chinese version only)

來函檔號 YOUR REF : CB2/H/3
本函檔號 OUR REF : 3919 3200
電 話 TELEPHONE : 2509 0775
圖文傳真 FACSIMILE : 2509 0775
電 郵 EMAIL :

傳真文件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郭家麒議員、楊岳橋議員、陳淑莊議員、譚文豪議員

各位議員：

有關促請秘書長在內務委員會上回應議員的質詢一事

你們於 2019 年 10 月 24 日的兩封來函已經收悉。

有關你們要求促請秘書長於今天的內務委員會("內會")特別會議上回應議員就立法會綜合大樓的保安安排及於立法會道架設大型水馬的提問，我注意到，秘書長已於昨天(即 10 月 24 日)就你們邀請他出席今天的內會特別會議一事作出書面回覆。秘書長在其覆函中表示，他曾就可否出席今天的內會特別會議以提供你們所要求的資料一事徵詢行政管理委員會("行管會")的意見，行管會經考慮後並不同意秘書長出席該內會特別會議以提供所要求的資料。

本人明白你們對大樓保安的關注，但本人亦要指出有關立法會綜合大樓的保安安排屬行管會職權範圍內的事，因此本人會將你們的信函轉交行管會跟進。

內務委員會主席
(2018-2019 年度會期)

(李慧琼)

2019 年 10 月 25 日